

臺中市西屯區戶政事務所檔案閱覽抄錄複製作業流程

應用申請人填具閱覽申請書



不符規定或資料不全者
通知申請人七日內補正

審核及回覆



自受理之日起十五日內准駁，
經審核通過者書面通知申請人

持通知書到場取件閱覽



應出示審核通知書、身分證證明文件，
按指定時間、地點到場取件
並於檔案閱覽簽收單簽名

閱覽完畢還卷點收繳費



閱覽完畢歸還檔案經點收無誤後
依收費標準繳費

歸檔